

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结合试点辅导用书

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指南

(2005年)

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指南编委会 编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财经版

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结合试点辅导用书

高级会计师资格 考试指南

(2005年)

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指南编委会 编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指南 (2005 年) / 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指南
编委会编.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5. 6

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结合试点辅导用书

ISBN 7 - 5005 - 8264 - 1

I. 高… II. 高… III. 会计师 - 资格考核 - 自学参考资料
IV. F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53602 号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URL: <http://ckfz.cfeph.cn>

E-mail: ckfz@cfeph.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政编码: 100036

发行处电话: 88190406 财经书店电话: 64033436

北京财经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880 × 1230 毫米 32 开 20.375 印张 560 000 字

2005 年 6 月第 1 版 2005 年 6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

印数: 12 001—17 000 定价: 46.00 元

ISBN 7 - 5005 - 8264 - 1/F · 7226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前　　言

为加快高级会计专业人才的开发和培养，完善我国高级会计师人才评价机制，国家人事部、财政部实施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结合试点，规定申报评审高级会计师资格的人员，必须先参加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这是我国会计人员管理制度改革的一项重大举措，必将对我国高级会计人才的评价机制产生重大影响。试点工作首先于2003年在浙江、湖北两省获得成功，继而于2004年扩大到北京市、河北省等16个省、市、自治区。从2005年起，该项工作的试点范围已扩至全国除黑龙江、吉林、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之外的29个省、市、自治区。

目前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科目为《高级会计实务》，考试时间为210分钟，主要考核应试者运用会计、财务、税收等相关的理论知识、政策法规，对所提供的有关背景资料进行分析、判断和处理业务的综合能力。考试突出重要性和实用性，强调对经济活动中较为复杂的会计业务及相关问题进行分析、判断，提出可行的解决方案。可见，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与其他考试（如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会计师资格考试等）存在明显差异，具有较大难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了《高级会计实务科目考试大纲》，但并未编写考试辅导教材，使备考难度陡增。广大考生急需一本全面综合、重点突出、针对性强的辅导用书，藉以把握考试大纲精髓，理解和掌握考试内容。

为满足广大考生的这一需要，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与广东省财政厅共同组织编委会精心编写了本辅导教材，本书紧扣考试大纲，

严格按照 2005 年《高级会计师实务科目考试大纲》编写，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1) 结构安排上分为要点阐释和案例分析两个部分。考虑到考生手中已有大纲，本书在编写过程中以要点阐释的方式，对大纲内容中的知识要点作了进一步解释和讲解，深化考生对大纲内容的理解；案例分析针对大纲知识要点编写，着重训练考生对大纲要点的灵活运用和应试能力。

(2) 全书以案例为主，每一节后有针对本节要点的例示分析，每一章后有针对本章重点的综合案例分析，充分考虑了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题型理论与实务紧密结合的特点，着重分析案例的前因后果及会计处理，力求做到深入浅出，有的放矢，帮助考生理解和掌握考试内容，把握大纲精髓。

(3) 跟踪命题思路，采集众家之长。本书有意识地将前两年的实际考试试题融入全书，以增强内容的针对性，也便于考生了解考试难度和答题技巧，同时，借鉴了近两年部分省市编写出版辅导用书的工作经验，吸收了相关教辅材料的长处。

虽然本书是在认真研读考试大纲和参考近年同类辅导教材的基础上精心编写而成，但限于时间和水平，书中难免存在错漏，欢迎广大考生批评指正。

衷心预祝广大考生顺利通过考试！

本书编委会
2005 年 5 月

GAO JI KUAI JI SHI ZI GE KAO SHI ZHI NAN

目 录

MuLu

第一章 资产计价与减值

第一节 应收款项	(3)
第二节 短期投资	(10)
第三节 存货	(15)
第四节 长期投资	(28)
第五节 固定资产	(48)
第六节 无形资产	(65)
第七节 案例分析	(74)

第二章 收 入

第一节 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99)
第二节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110)
第三节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116)

第四节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119)
第五节 关联方交易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123)
第六节 案例分析	(132)

第三章 或有事项

第一节 或有事项的确认与计量	(159)
第二节 或有事项的披露	(164)
第三节 案例分析	(168)

第四章 外币折算

第一节 外币业务	(188)
第二节 外币会计报表折算	(189)
第三节 案例分析	(193)

第五章 财务会计报告

第一节 会计报表附注	(199)
第二节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200)
第三节 所得税会计	(216)
第四节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222)
第五节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34)
第六节 合并会计报表	(241)
第七节 案例分析	(255)

第六章 行政、事业单位会计

第一节	资产和负债	(299)
第二节	净资产	(306)
第三节	收入和支出	(312)
第四节	国库集中收付制度	(319)
第五节	收支两条线管理制度	(324)
第六节	会计报表	(327)
第七节	案例分析	(333)

第七章 资金管理

第一节	资金的筹集	(347)
第二节	资金的投放与运用	(367)
第三节	收益分配	(388)
第四节	案例分析	(395)

第八章 财务战略与财务分析

第一节	财务战略	(426)
第二节	企业并购	(432)
第三节	财务分析	(441)
第四节	案例分析	(472)

第九章 内部会计控制

第一节	内部控制与内部会计控制	(515)
-----	-------------	-------

第二节 内部会计控制的原则	(516)
第三节 内部会计控制的主要方法	(518)
第四节 内部会计控制的内容	(521)
第五节 内部会计控制制度设计	(540)
第六节 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评价	(545)
第七节 案例分析	(549)

第十章 会计、税收及相关法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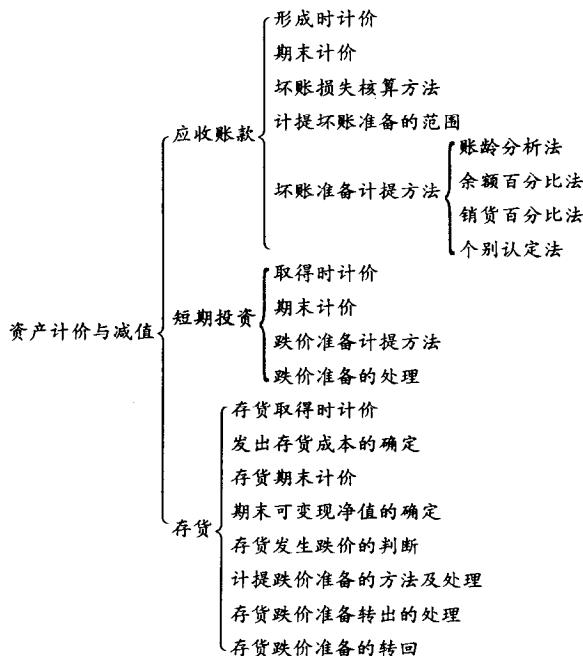
第一节 会计法规	(581)
第二节 税收法规	(592)
第三节 相关法规	(612)
第四节 案例分析	(6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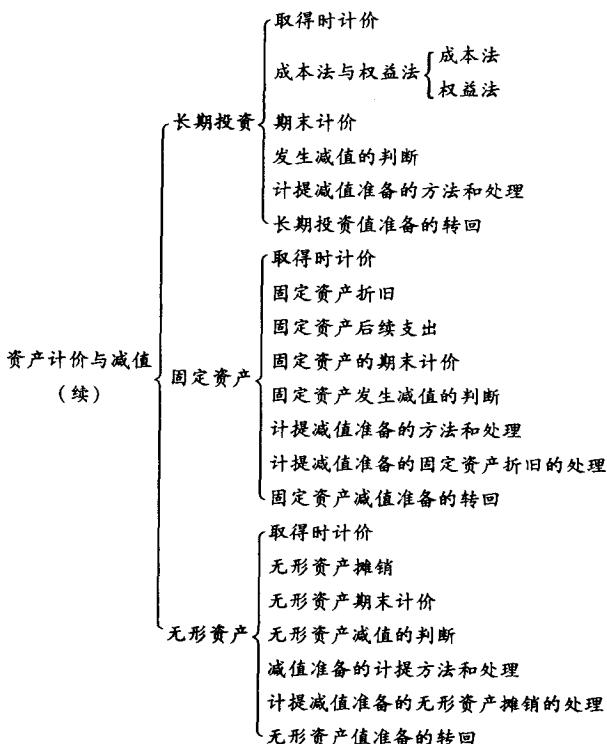
第一章 资产计价与减值

【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掌握和运用各项资产的计价，特别是各项资产发生减值的判定原则以及计提或转回资产减值的方法，分析、判断所确定的可收回金额（或可变现净值）及计提或转回各项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内容提要】





企业取得的各项资产，应当严格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准确地进行计价，合理地确定其入账价值。定期或者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各项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合理地预计各项资产可能发生的损失，对可能发生的各项资产损失合理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不得计提秘密准备。本章中所指的账面价值是指某科目的账面余额减去相关的备抵项目后的净额。

第一节 应收款项

一、应收款项形成时的计价

应收款项是指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所形成的各项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内容。

应收款项在形成时应按实际发生额计价入账。按照现行会计制度规定，收到商业汇票时，按照商业汇票的票面价值入账，对于带息的商业票据，还应于期末按照票面价值与确定的利率计算的利息，增加其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并确定为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账款按实际发生金额入账，包括应收的价款以及为购货方代垫的运杂费、包装费等。对于销售商品、产品或提供劳务过程中所形成的商业折扣和现金折扣的处理是：存在商业折扣的情况下，企业应收账款的入账金额按扣除商业折扣后的实际销售价格入账；对于现金折扣，我国企业会计制度规定采用总价法入账，即以未扣除现金折扣前发生金额作为应收账款的入账价值，对于购货单位在现金折扣期内支付货款所发生的现金折扣，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冲减财务费用。

二、应收款项的期末计价

应收款项的期末计价包括了三个要点：

1. 应收款项应按预计坏账损失后的可收回金额作为计价基础，即应收款项应以账面余额扣除坏账准备后的金额计价，在资产负债表上，应收款项按账面余额扣除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反映。

2. 制定坏账准备政策应明确的内容包括：

- (1) 计提坏账准备的范围，
- (2) 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 (3) 账龄的划分和提取比例。

3.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变更应在会计报表附注中披露。企业变

更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后，应按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程序和方法进行处理。

三、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包括了直接冲销法和备抵法，我国企业会计制度规定只能采用备抵法，所以大纲要求掌握备抵法。采用备抵法的优点在于可将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作为坏账损失及时计入费用，避免虚增利润，使财务会计报告的使用者能够了解企业的真实财务状况。

备抵法的运用有两个关键点：（1）应提取坏账准备金额的计算；
（2）计提坏账准备和坏账准备转回、收回核销坏账的会计处理。

如果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除销货百分比法外的其他方法，当期坏账准备提取的金额计算公式为：

当期应提取坏账准备金额 = 根据期末应收款项和坏账准备计提方法计算的应提取的坏账准备金额 - 坏账准备科目贷方余额

如果上述公式计算的结果为正数，表示本期应补提坏账准备，如果结果为负数则应冲回多提的坏账准备。

如果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销货百分比法，则不需要考虑期初坏账准备的余额：

当期应提取坏账准备金额 = 根据期末应收款项和坏账准备计提方法计算的应提取的坏账准备金额

四、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范围

需要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是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项，预付账款和应收票据在符合规定的条件时，分别转入其他应收款和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这里要注意的是预付账款和应收票据需要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以及预付账款和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时应进行的会计处理。

同时应特别注意企业与关联方之间所发生的应收款项是否应计提坏账准备。企业会计制度规定，除有确凿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不

能够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以外，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不能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但这一规定并不意味着企业对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可以不提坏账准备。企业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与其他应收款项一样，应当在期末时分析其可收回性，并预计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对预计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企业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一般不能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但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关联方（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并且不准备对应收款项进行重组或无其他收回方式的，则对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也可以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五、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要掌握的内容包括：（1）四种坏账准备计提方法；（2）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变更时的会计处理。

1.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1）账龄分析法

账龄分析法是根据应收款项账龄长短乘上相应的坏账损失率来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一般情况下，应收款项账龄越长，收回的可能性越小，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越大。采用这种方法可以根据应收款项账龄长短即发生坏账损失可能性的不同，采用不同的坏账损失率来估计坏账损失，使计提的坏账准备较为切合实际。

（2）余额百分比法

余额百分比法，是指根据会计期末应收款项的余额乘以估计的坏账损失率来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应收款项的余额可以根据有关明细分类账确定，坏账损失率的估计可以按照以往的历史数据资料，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等情况予以合理确定。

（3）销货百分比法

销货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当期赊销金额的一定百分比来估计坏账损失的方法。百分比的估计要根据以往的经验和当期的赊销单位

资料等合理确定。在采用销货百分比法的情况下，由于生产经营环境不断发生变化，企业要经常检查所估计的百分比是否能够反映企业坏账损失的实际发生情况，如果发生过高或过低的情况，应及时予以调整。

销货百分比法可根据本年度的实际赊销情况、信用政策等及时修正坏账损失率，所确定的坏账准备与本年度的赊销收入相对应，并不与应收账款余额相联系。

(4) 个别认定法

个别认定法，是指根据各笔应收款项可收回金额合理估计坏账损失的方法。对于个别认定法的运用条件，大纲已经阐述得很清楚，这里要注意两个问题：①企业可以同时使用个别认定法和其他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在应收款项之间的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时，在使用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等方法的同时应使用个别认定法；②运用个别认定法的应收款项，应从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中扣减。

2.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变更应进行的会计处理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变更的会计处理有三种类型：（1）将直接转销法改为备抵法，或者是在备抵法下，由原来根据规定按应收款项余额的 $3\% \sim 5\%$ 计提坏账准备改按企业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计提比例，应作为会计政策变更处理；（2）在备抵法下，除第一条所提的坏账损失计提比例的变化外，企业改变坏账损失计提比例或是坏账损失计提方法均作为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3）对于滥用会计估计，故意多提或少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与企业坏账损失发生情况严重不符的应作为重大会计差错予以更正。

坏账损失核算中应注意的其他问题：

大纲中未对坏账损失的确认和不能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情形作出要求，但我们认为这两个问题对理解坏账准备的计提和核算用重要作用，所以下面对这两个问题作一简单阐述。

一般来说，应收账款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应确认为坏账：（1）

债务人死亡或债务人破产，以其遗产或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2）债务人较长时间未履行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如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经核查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企业会计制度规定，在确定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时，企业应当根据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予以合理估计。除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不能够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外（如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短时间内无法偿付的债务等，以及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下列各种情况不能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1) 当年发生的应收款项；
- (2) 计划对应收款项进行重组；
- (3) 与关联方发生的应收款项；
- (4) 其他已逾期，但无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六、例示

某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制定的坏账政策及应收款项情况如下：

1. 坏账核算方法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②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五年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备抵法；

(3) 坏账准备的计提范围：对公司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均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比例为：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1 ~ 2 年	10
2 ~ 3 年	20
3 ~ 4 年	30
4 ~ 5 年	40
5 年以上	100

2.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情况如表 1-1 所示。

表 1-1

单位：元

账 龄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2229726. 9	120550722	37388823. 63	90654886. 78
1 ~ 2 年	16456901. 2	39751003. 37	66349233. 29	20163391. 67
2 ~ 3 年	13453485. 88	3910800. 28	11350739. 17	8301044. 56
3 ~ 4 年	890561. 87	13643259. 2	10556849. 53	1532680. 61
4 ~ 5 年	13896824. 59	19811622. 01	4251749. 8	926414. 99
5 年以上	48100826. 17	27555188. 07	6015874. 75	1267212. 03
合 计	155028326. 6	225222595	135913270. 2	122845630. 6

要求：

请分析该公司 2003 年和 2004 年在资产负债表所披露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金额和“坏账准备”科目余额；并指出该公司 2004 年应提取的坏账准备金额（假定公司在 2004 年未发生坏账和收回已确认的坏账损失等事项）。

分析与提示：

企业应当制定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明确计提坏账准备的范围、提取方法、账龄的划分和提取比例，并按照所制定的坏账损失核算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和期末计价。根据该国际实业公司所制定的坏账损失核算方法，我们可知该公司采用的是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